



即時發佈：2012年1月13日

州長 CUOMO 簽署《IRAN DIVESTMENT ACT》

州長 Andrew M. Cuomo 今日簽署了一項新法案《Iran Divestment Act》，禁止投資於伊朗能源部門的公司與州和地方政府簽訂合同。

「該新法案可確保投資於伊朗能源部門的公司不在紐約州內開展業務，」州長 Cuomo 說。「我要感謝多數派領袖 Skelos 和議長 Silver 領導促成該項法案，並為之辛勤工作。」

2012年《Iran Divestment Act》禁止投資於伊朗能源部門的公司獲得州或地方政府的合同。總務廳將製定一份涉及該等投資之實體的清單，並通知該等公司，由於其支援伊朗能源部門，因此將無法參與政府合同競標。該法案還要求公司在申請政府合同時，需證明其未進行該等投資，並容許受影響之企業上訴。該法在 90 天內有效。

參議院多數派領袖 Dean G. Skelos 說，「該項新法案將確保紐約州不容許投資於伊朗能源部門之企業獲得州合同。透過實施該重要法案，我們旨在譴責伊朗企圖製造核武器，從而對美國、以色列，及中東其他盟友構成嚴重威脅之行徑。感謝州長 Cuomo 簽署該法案，使之成為法律。」

眾議院議長 Sheldon Silver 說，「伊朗是恐怖主義在中東的守護神，這已不是什麼秘密。該獨裁政權與多起暗殺、針對以色列和西方之爆炸事件及劫持人質等恐怖活動有牽扯。透過確保州政府不與推動伊朗恐怖活動和製造核武器之企圖的任何公司合作，我們正盡己之力使世界更加安全和有保障。我讚賞州長 Cuomo 簽署該法案，使之成為法律。」

###

欲知詳情，請造訪 www.governor.ny.gov
紐約州 | Executive Chamber | press.office@exec.ny.gov | 518.474.8418